

花蓮縣秀林鄉佳民國民小學
109 年上半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成果資料



管理權人：游彥中

防火管理人：周碧棋

聯絡電話：8264900

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提報表

受文者	花蓮縣消防局北埔分隊				
主旨	提報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				
提報人	管理權人： 游彥中		 (簽章)		
實施者	防火管理人： 周碧棋		 (簽章)		
場所	名稱	花蓮縣佳民國小	電話	03-8264900	
	地址	花蓮縣秀林鄉佳民村 119 號			
訓練	日期	109.6.18			
	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滅火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報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避難引導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演練			
	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白天人員之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夜間人員之訓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體人員之訓練			
	參加人數	52 人	前次訓練日期	民國 108 年 9 月 20 日	
	派員指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	消防車支援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_____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	
	其他				
綜合意見 (消防機關填寫)			審核人： 分(小)隊長：		

1. 依消防法施行細則第十五條第五項之規定辦理，並應於實際訓練日期十日前，提報消防機關，消防機關於該場所實際進行訓練時，應派員前往查察，以確認業已報請消防機關核備之消防防護計畫，是否依規劃日期進行。
2. 為落實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之實施，應結合自衛消防編組進行，故應製定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計畫，由消防機關提供必要之指導。

供公眾使用建築物自衛消防編組講習紀錄冊

一、依據：

(一)消防法第 13 條。

(二)消防法施行細則第 15 條。

二、目的：為加強社會防災教育，提高民眾防災警覺，防止災害發生，以維護公共安全。

三、年度類別：109 年度 上半年 下半年。 (1-06 月為上半年)
(7-12 月為下半年)

四、講習時間：109 年 6 月 18 日 13:20 至 109 年 6 月 18 日
15:00 止。

五、場所名稱：花蓮縣佳民國小

六、講習地點：花蓮縣佳民國小

七、指導教官：

八、訓練課程：依法應實施防火管理之供公眾使用場所防災教育，
每半年至少應舉辦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1 次，每次不得
少於四小時，其訓練課程如下：

(一)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

(二)初期火災撲滅。

(三)消防法令常識。

(四)各種消防器材之操作與使用要領。

自 衛 消 防 編 組 名 冊

實施日期：109年6月18日

自衛消防編組	姓 名	任 務
管理權人或 防火管理人	周碧棋	防火措施之制訂、策劃及執行消防編組訓練
滅火班	魏 凱、黃瑜珮、胡麗玉	(一) 利用滅火器、室內消防栓等從事滅火。 (二) 自動撒水、泡沫、乾粉等滅火設備之操作。 (三) 初期滅火失敗後，協助引導收容人員疏散。
通報班	林書羽、曾語穎	(一) 自衛消防活動狀況之掌握。 (二) 收集損失狀況。 (三) 建築物內之緊急廣播。 (四) 向消防機關通報連絡，並引導消防人員救災。 (五) 向指定場所通報連絡。
避難引導班	陳定強、林嘉綺、 游政易、林修平、 翁書慧、史麗敏	(一) 利用緊急廣播、手提麥克風(擴音機)引導避難。 (二) 開啟安全門確保避難路線。 (三) 人員疏散後關閉防火門(形成區劃)。 (四) 避難狀況之確認及報告。 (五) 無安全防護班時，應依人力及場所特性，負責管控電梯、防火捲門之操作、關閉空調設備等任務。
安全防護班	周碧棋、陳莉芬	(一) 安全門、防火捲門之操作。 (二) 關閉空調設備。 (三) 管控電梯。 (四) 對危險物品、瓦斯，電氣設備之安全措施。 (五) 防止水損。 (六) 移除妨礙消防活動之物件。
救護班	陳惠瓊、高慧珍	(一) 傷患之搬運。 (二) 傷患之緊急救護。
附 記	一、供公眾使用建築物，其員工在 10 人以上者，至少編組滅火班、通報班及避難引導班；員工在 50 人以上者，應增編安全防護班及救護班。 二、前項編組應造冊函送當地消防機關備查，如有異動時亦同，其編組人員於平時應受消防訓練，火災發生時並受消防人員之指導。 三、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消防編組每半年應舉行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每次不得少於四小時，並應事先通報當地消防機關。	

花蓮縣佳民國小 109 年上半年辦理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一、日期：109 年 6 月 18 日

二、時間：13:20-15:00

三、地點：本校風雨教室及操場

四、課程內容：

1. 火災發生時我該怎麼做？
2. 如何通報？
3. 住警器
4. 滅火器操作

五、參訓人員：

張育中	周建樞	教凱	黃瑜佩
胡麗云	林書羽	史麗敏	許書慧
林家綺	陳文強	梁家瑜	蔡政易
林睿婷	張翔鈞	林紫微	尤柏旻
李韻	陳鈺祥	林瑋柔	林念祖
梁軒菱	朱鈺菲	簡愛	王佩慈
尤育華	呂安鈞	林曉柔	呂沛芬
陳海音	李瑞洋	朱正文	邱義華
林紫旋	陳嘉蓉	林木好潔	林子心非
謝美	楊芷晴	梁心蕾	林睿心
邱珉昊	張朝翔	呂昱綺	朱昱涵
陳惠瑩		呂根恩	許愛佳
胡澤恩		郭寧	林好
		呂宥陞	
			邱珉晨

六、課程內容：

(一)播放影片

林森路錢櫃大火濃煙新聞

花蓮縣消防局 KTV 逃生宣導影片欣賞

(二)火災發生時我該怎麼辦？

火災發生了應該要做什麼事情？

1. 示警

大叫失火了，通知家人盡早逃生。

小火共同滅火，火勢燒大盡早逃生。

2. 滅火

火焰殺手的特徵、滅火器操作要領

如何檢查滅火器保存期限、壓力

3. 逃生

選擇浴室避難危險的因子。

案例分享。

無法在 30 秒內利用滅火器或室內消防栓將火熄滅，要快點逃生。

我在逃生時會遇到什麼？

1. 開門沒有濃煙→向下逃生。

2. 開門有濃煙→關門塞門縫，待救。

3. 報警

火警撥 119 還是 110？

撥打 119 該如何說明呢

119APP 報案及簡訊報案方法

(三) 住警器

住警器預防火警及安裝方式、位置

(四)戶外演練

室外滅火器操作、綜合演練。

七、活動剪影



播放影片



播放影片的時，輔以講解說明



情境一



如何做



情境二



如何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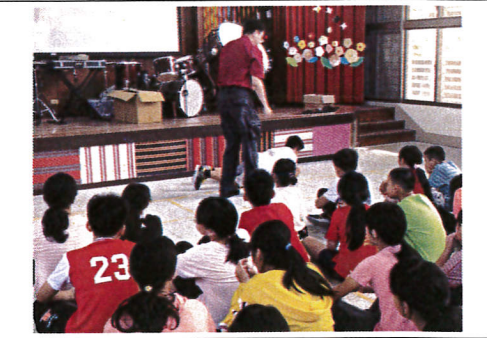
情境三



如何做



看完影片的問與答



貼地爬行逃生的示範



認識滅火器及應注意的事



撥打 119 該如何說明



認識住警器



認識住警器



戶外演練說明



每個小朋友逐一操作滅火器



操作滅火器



操作滅火器